

泗县刘圩镇人民政府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

一、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表

单位：万元

"三公"经费合计	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			公务接待费
		小计	公务用车购置费	公务用车运行费	
24	0	14	0	14	10

二、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泗县刘圩镇人民政府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为24万元，比2025年预算减少25万元，下降51.02%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，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1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为14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支出预算0万元，与2025年预算持平，持平原因主要是未安排此项相关业务支出。该项经费预算根据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（境）计划，按照规定标准安排；主要是用于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支出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》（财行〔2014〕104号）规定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预算14万元，比2025年预算减少19万元，下降57.58%。其中：公务用车运行费14万元，比2025年预算减少1万元，下降6.67%，下降原因主要是响应上级单位缩减三公经费支出的号召。该项经费主要是用

于公务用车加油保险日常维修保养。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，比2025年预算减少18万元，下降100.00%，下降原因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的计划。该项经费主要是用于购置公务用车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10万元，比2025年预算减少6万元，下降37.50%，下降原因主要是响应上级单位缩减三公经费支出的号召。该项经费主要是用于单位日常接待和活动接待。经费使用严格执行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、《中共泗县县委办公室、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务接待规范化管理的通知》泗办秘〔2016〕66号等相关规定。